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毛戈平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投資者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本公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豁免及遵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除外，或(1)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豁免僅向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及(2)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MAOGEPING

BEAUTY

Mao Geping Cosmetics Co., Ltd.

毛戈平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8）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5年1月4日（星期六）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1,763,50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部分行使後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H股29.8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成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交付部分H股。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於2025年1月4日(星期六)(即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操作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在穩定價格期間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內。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已於2025年1月4日(星期六)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1,763,5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部分行使後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H股29.8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成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交付部分H股。

批准上市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超額配發股份預期於2025年1月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

本公司緊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前及緊隨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份說明	緊接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完成前		緊隨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完成後	
	股份數目	估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估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228,344,600	47.73%	228,344,600	46.58%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	171,655,400	35.88%	171,655,400	35.02%
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的H股	78,423,400	16.39%	90,186,900	18.40%
總計	478,423,400	100.00%	490,186,900	100.00%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因發行超額配發股份而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336.5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按比例使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於2025年1月4日（星期六）（即提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穩定價格操作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在穩定價格期間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列載如下：

- (1) 在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11,763,5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部分行使但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
- (2) 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5年1月4日（星期六）按每股H股29.8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就合共11,763,500股H股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以促成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交付部分H股。

穩定價格操作人在穩定價格期間並未就穩定價格目的而在市場上購買或出售任何H股。

公眾持股量

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以使本公司的最低公眾持股量將高於(a)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已完成）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8.70%；及(b)於任何發售量調整權獲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假設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已完成）公眾人士將持有的H股百分比。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部分行使及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0.03%。

緊隨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公眾人士所持H股數目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1.95%，符合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施加條件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緊隨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聯交所授出的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豁免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毛戈平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毛戈平

香港，2025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毛戈平先生、汪立群女士、毛霓萍女士、毛慧萍女士、汪立華先生及宋虹伶女士；(ii)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黃輝先生及李海龍先生。